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
號2-3樓

承辦單位：特殊教育科

承辦人：陳盈穎

電話：7995678分機3083

電子信箱：charlene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高雄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特字第115324072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5學年度高雄市政府教育局特殊教育科（第一股）商借教師甄選簡章

主旨：檢送「115學年度高雄市政府教育局特殊教育科（第一股）商借教師甄選簡章」一份（如附件），請協助轉知貴校教師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商借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作業要點」辦理。
- 二、貴校（園）所屬教師如有商借意願者，請於即日起至115年5月1日（星期五）下午5時前，逕送報名表及相關個人資料1份至本局特殊教育科陳盈穎股長收，其餘事項詳如簡章。
- 三、請貴校（園）轉知所屬教師踴躍報名參加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(全)、高雄市立前金幼兒園、高雄市立裕誠幼兒園、高雄市立大寮幼兒園、高雄市立鳥松幼兒園、高雄市立路竹幼兒園

副本：本局特殊教育科（紙本）

高雄市立高雄高級中學 1150331



11570254500